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TRUK (HONG KONG) LIMITED**

**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08)

## 非執行董事之變動

### 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局(「董事局」)宣佈，Georg Pachta-Reyhofen 博士(「Pachta-Reyhofen 博士」)已因彼須專注於處理其他業務而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起生效。

Pachta-Reyhofen 博士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局謹此真誠感謝 Pachta-Reyhofen 博士，對彼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致以最崇高之敬意。

###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局欣然宣佈 Joachim Gerhard Drees 先生(「Drees 先生」)及 Andreas Hermann Renschler 先生(「Renschler 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起生效。

Drees 先生及 Renschler 先生的個人簡歷如下：

#### Drees 先生

Drees 先生，50歲，於汽車業擁有廣泛經驗。由一九九六年四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Drees 先生曾於 DaimlerChrysler AG (該公司主要從事客車及商用車業務)擔

任多個管理職位，其中包括，擔任 Gaggenau 之傳動業務部商業主管以及斯圖加特 Daimler Truck Group 商用車輛監控主管。由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彼加入 HgCapital LLP (一間英國投資公司) 作為合夥人並負責投資項目管理。由二零一二年九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彼曾於 Drees & Sommer AG (一間主要從事項目管理及房地產諮詢之公司) 擔任財務總監及財務及監控、併購、人力資源、行政及全球化支援等部門主管。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起，Drees 先生出任 MAN Truck & Bus AG (MAN SE 之全資附屬公司，擁有本公司主要股東 MAN Finance and Holding S.A.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局主席。彼於一九九一年四月於德國斯圖加特大學 (University of Stuttgart) 獲取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一九八九年六月，彼於美國波特蘭州立大學 (Portland State University) 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Drees 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根據服務協議，建議委任 Drees 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職期限為三年。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Drees 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告退和重選連任。彼其後須遵守公司章程輪值告退和重選連任。亦建議 Drees 先生將有權收取年薪人民幣 180,000 元，有關酬金乃根據本公司所有其他現有非執行董事的平均酬金水平而釐定。Drees 先生之具體酬金金額將在本公司下年度之年報中披露。

## **Renschler 先生**

Renschler 先生，57 歲，於汽車行業擁有豐富經驗。由一九九三年四月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Renschler 先生負責 Mercedes-Benz M-Class 車型部門及負責規劃及實施該公司位於阿拉巴馬州塔斯卡盧薩 (Tuscaloosa) 之首個美國工廠，彼其後擔任 Mercedes-Benz U.S.I. (該公司主要從事 M-Class 車型生產) 之行政總裁。由一九九九年一月至一九九九年九月，彼擔任 DaimlerChrysler AG (該公司主要從事客車及商用車業務) 之高級副總裁，負責人員發展。由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四年十月，Renschler 先生擔任 smart GmbH (該公司主要從事小型客車業務) 之管理委員會主席。二零零四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Renschler 先生擔任 Daimler AG (該公司主要從事客車及商用車業務) 之管理委員會委員，負責管理 Daimler Trucks 及 Daimler

Buses。由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彼負責梅賽德斯轎車 (Mercedes-Benz Cars) 以及梅賽德斯貨車 (Mercedes-Benz Vans) 之生產及採購。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彼加入 Volkswagen AG (MAN SE 的控股股東，主要從事客車及商用車業務)。彼為 Volkswagen AG 管理委員會委員，負責商用車組業務，並為 Volkswagen Truck & Bus GmbH 之行政總裁。彼於一九八四年於德國埃斯林根技術學院 (Technical College in Esslingen) 取得商務工程文憑，並於一九八七年於德國圖賓根大學 (University of Tübingen) 取得工商管理文憑。

Renschler 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根據服務協議，建議委任 Renschler 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職期限為三年。根據公司章程，Renschler 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告退和重選連任。彼其後須遵守公司章程輪值告退和重選連任。亦建議 Renschler 先生將有權收取年薪人民幣 180,000 元，有關酬金乃根據本公司所有其他現有非執行董事之平均酬金水平而釐定。Renschler 先生之具體酬金金額將在本公司下年度之年報中披露。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Drees 先生及 Renschler 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佈日期，Drees 先生及 Renschler 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過往三年內，Drees 先生及 Renschler 先生概無於本集團內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亦無在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概無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予以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亦並無有關委任 Drees 先生及 Renschler 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局藉此機會歡迎 Drees 先生及 Renschler 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局命  
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馬純濟

中國•濟南，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八名執行董事為馬純濟先生、蔡東先生、童金根先生、王善坡先生、孔祥泉先生、劉偉先生、劉培民先生及 Franz Neundlinger 先生；本公司兩名非執行董事為 Georg Pachta-Reyhofen 博士及 Anders Olof Nielsen 先生；及本公司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志軍博士、歐陽明高教授、陳正先生、盧秉恒教授、楊偉程先生及黃少安教授。